

威海麦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第二次债权人会议表决结果

2021年7月28日，威海麦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管理人通过网络会议的形式组织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并就《威海麦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破产财产变价方案》及《威海麦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破产财产分配方案》进行表决。根据管理人制定的表决规则，表决截止时间为2021年8月5日17时，现将表决结果公布如下：

一、《威海麦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破产财产变价方案》表决结果

本次债权人会议对破产财产变价方案享有表决权的债权人共124家，代表的无担保债权总额为165514653.26元。其中，出席本次债权人会议的债权人共89家，代表的无担保债权金额为121531015.55元。破产财产变价方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25票，代表的债权金额为10096721.36元，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6.10%；反对32票，代表的债权金额为67937219.33元，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41.05%；弃权32票，代表的债权金额为43497074.86元，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26.2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六十四条之规定，管理人拟定的变价方案经出席本次债权人会议的债权人表决，未获得通过。

管理人将本次债权人会议对破产财产变价方案的表决结果向人民法院报告，并提请人民法院裁定。

二、《威海麦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破产财产分配方案》表决结果

本次债权人会议对破产财产分配方案享有表决权的债权人共 123 家，代表的无担保债权总额为 165514653.26 元。其中，出席本次债权人会议的无财产担保债权人共 88 家，代表的无担保债权金额为 121531015.55 元。破产财产分配方案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29 票，代表的债权金额为 11241807.66 元，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 6.79%；反对 29 票，代表的债权金额为 67744875.45 元，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 40.93%；弃权 30 票，代表的债权金额为 42544332.44 元，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 25.7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六十四条之规定，管理人拟定的破产财产分配方案经出席本次债权人会议的债权人表决，未获得通过。管理人将组织第二次投票表决，如第二次投票表决仍未通过，管理人将提交人民法院裁定。

威海麦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管理人

二〇二一年八月六日